

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زىچ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ى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
رەبەرلىك گۇرۇ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办〔2004〕32号

关于批准曹振兵等 18 位同志取得相应专业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职改办、州直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昌州职改字〔2000〕48号文件规定，经自治州相应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自治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，批准曹振兵等 18 位同志取得相应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批准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一、农机专业工程师 2 人，其任职资格时间自 2003 年 12 月 12 日起计算：

昌吉州新晨农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

曹振兵

昌吉州新晨农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

赵英

二、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 16 人，其任职资格时间自 2003 年

12月5日起计算：

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马文星
昌吉州天正监理玛纳斯分公司	丁明琴
昌吉州天正监理公司玛纳斯县分公司	王礼钰
新疆环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曾秀梅
新疆环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姚守坤
昌吉州建筑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	李 龙
昌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张志君
新疆通汇建设集团	王 刚
昌吉盛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王超明
玛纳斯县巨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王新军
玛纳斯县巨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李剑峰
玛纳斯县威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黑生华
玛纳斯县威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李金红
玛纳斯县威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马 燕
玛纳斯县威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顾瑞新
呼图壁县诚信工程建设监理公司	周依强

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 通知

抄送：人事人才服务中心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4年2月10日印发